

证券代码：301632

证券简称：广东建科

公告编号：2025-001

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8月26日上午9:30在广东建科天河总部大楼7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补充通知分别于2025年8月16日、2025年8月23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李紫阳、汪森林、尤德卫通过通讯方式参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少祥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纪委书记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授权事项清单(2025年修订)和公司2025年度1月至8月董事会授权事项决策执行情况的议案》

为更好建立科学、规范、高效的决策机制，实现清单化管理，同意对董事会授权事项清单进行更新，形成《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授权事项清单(2025 年修订)》。同意公司 2025 年度 1 月至 8 月董事会授权事项的决策执行情况。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同意公司编制的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2025 年半年度报告》和《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三、备查文件

1. 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 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7 日